

2023年度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惠东县机构改革方案》（惠东委发[2019]1号）文件精神，原惠东县司法局、原惠东县信访局和原惠东县法制局合并组建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担负着全县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指导、法治政府建设和政府法律顾问、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信访工作法治化、公共法律服务、法律援助、公证管理、律师管理等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机关现有10个内设机构（政工办、办公室、政策法规股、法律顾问股、行政复议股、普法治理股、公证律师股、社区矫正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信访协调股）、4个事业单位（信访事务中心、公职律师事务所、行政经济法规咨询服务中心、公证处）及17个基层司法所。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下属3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包括：惠东县信访事务中心、惠东县公职律师事务所、惠东县行政经济法规咨询服务中心（非单独核算）。公证处为自收自支独立核算的登记设立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43.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481.7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2.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4.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50.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43.49	本年支出合计	57	4,749.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2.5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6.19
总计	30	4,796.05	总计	60	4,796.0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43.49	4,743.41	0.00	0.00	0.00	0.00	0.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75.40	3,475.31	0.00	0.00	0.00	0.00	0.09
20406	司法	3,475.40	3,475.31	0.00	0.00	0.00	0.00	0.09
2040601	行政运行	1,402.18	1,402.09	0.00	0.00	0.00	0.00	0.09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5.54	6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80.60	48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9.20	8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767.66	76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60.22	66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2.95	53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50	50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08	17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	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03	21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93	11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45	3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45	3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47	7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47	74.4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66	6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1	1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67	65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67	65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32	24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2.34	402.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49.86	3,434.31	1,315.5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81.77	2,176.21	1,305.56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481.77	2,176.21	1,305.56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408.55	1,408.55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5.54	0.00	65.54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80.60	0.00	480.6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9.20	0.00	89.2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767.66	767.66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60.22	0.00	660.2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2.95	532.9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50	500.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08	172.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	7.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03	21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93	110.9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45	32.4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45	32.4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47	74.47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47	74.4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66	61.6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1	12.8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67	650.6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67	650.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32	248.3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2.34	402.3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43.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0	1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481.68	3,481.6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2.95	532.9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4.47	74.4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0.67	650.6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43.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49.77	4,749.7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0.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3.95	33.9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0.3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783.72	总计	64	4,783.72	4,783.7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749.77	3,434.22	1,315.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1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0.00	1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81.68	2,176.12	1,305.56
20406	司法	3,481.68	2,176.12	1,305.56
2040601	行政运行	1,408.46	1,408.46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5.54	0.00	65.54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0	0.00	1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80.60	0.00	480.60
2040610	社区矫正	89.20	0.00	89.20
2040650	事业运行	767.66	767.66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60.22	0.00	660.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2.95	532.9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50	500.5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08	172.0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	7.4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03	210.0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93	110.93	0.00
20808	抚恤	32.45	32.4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45	32.4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47	74.4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47	74.4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66	61.66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1	12.8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67	650.6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67	650.6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32	248.3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2.34	402.3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35.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8.21
30101	基本工资	479.31	30201	办公费	15.63
30102	津贴补贴	524.4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41.6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6
30107	绩效工资	270.58	30205	水费	0.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4.55	30206	电费	12.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16	30207	邮电费	43.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0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6	30211	差旅费	2.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6.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89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0.8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11.87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2.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32.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64.3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8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1.8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4.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006.01		公用经费合计	428.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58	0.00	60.38	16.38	44.00	1.20	51.96	0.00	51.32	16.38	34.94	0.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2023年度总收入4,796.0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743.4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43.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7.18万元，增长9.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导致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9万元，下降50%。主要变动情况：账户存款减少，利息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2023年度总支出4,796.0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749.8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434.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94.09万元，增长25.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导致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1,315.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4.39万元，下降19.8%。主要变动情况：部分项目因资金紧张未拨付到位。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743.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43.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7.18万元，增长9.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导致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749.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49.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33.09万元，下降17.9%；主要变动情况：部分项目因资金紧张未拨付到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1.9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1.58万元的84.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18万元，增长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1.32万元，完成预算60.38万元的8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57万元，增长17.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6.38万元，完成预算16.3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3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4.94万元，完成预算44万元的79.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81万元，下降2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64万元，完成预算1.2万元的53.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8万元，下降37.3%。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经申请批准购置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1.32万元，占98.8%；公务接待费支出0.64万元，占1.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1.3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6.3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4.9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1辆，主要用于各司法所下村走访、调解使用，局公务派出时使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64万元，主要用于用餐接待或住宿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0次，接待人数共48人。主要包括省市督导组到我单位检查用餐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28.2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5.1万元，增长62.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员变动较大，日常运转所需的经费增加，同时因各项设备、车辆老化，需维修支出的经费也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7.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7.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7.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1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7.9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7.9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下村、走访使用的普通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367.8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7.96%。

我单位未开展项目的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749.7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5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5782.86万元，执行数4749.86万元，完成预算的82.1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组织县四套班子成员参加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专题辅导报告会，组织全县干部职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民法典）专题学习测试，在宁夏大学举办全县依法治县工作能力提升培训班，组织申报法治建设项目，多个项目获评十大法治项目和十大普法项目。积极探索推行“执法中队制”，全面发动各普法成员单位借助千人百场送法进基层宣传月、十百千工程、国家安全宣传月、3·8妇女权益保护宣传周、反诈宣传月、民法

典宣传月、食品安全生产月、公共法律宣传周、禁毒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全覆盖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继续深化“云普法·云竞赛”普法模式，发挥新媒体普法作用，提高普法工作覆盖范围和实效。坚持行政复议及应诉通报、汇报制度。举办“2023年惠东县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和法律顾问工作实务培训班”，加强规范性文件清理，对全县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中涉及行政复议内容的开展专项梳理清查工作。加强执法队伍建设，组织参加市司法局举办的执法证考试，严把执法人员资格关，开展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和行政执法人员专项清理工作，加强行政执法资格监督，落实“5+2”闭环监督机制，强化法律监督与行政执法监督有效衔接。全县信访工作形成了办件质量上升、实体办结率上升、满意率上升、群众重访率下降“三升一降”的良性发展格局。深入开展进京访专项治理，全面排查近年进京访且没有实体化解的信访事项，对存在进京访苗头尤其是曾反复打卡的进京访老户，进行认真复盘、重新梳理，严格按照进京访闭环管理规定，进行提级包案，落实县党政主要领导总包案，有关县领导和责任单位一把手具体包案，由包案领导再次组织研判，吃透案情找准关键，调度各类资源力量，及时约访信访人员，推动解决信访人反映的合理诉求；扎实推进重点案件办理和信访突出问题的督查督办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为资金困难，许多项目没有足额拨付，导致执行率没有达到100%。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及时与财政做好自己需求沟通工作，做好资金使用规划，提高预算执行率。

村（社区）法律顾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9万元，执行数为1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全县298个村（社区）的法律顾问，实现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覆盖率达100%。同时，积极创新“三制一课”工作机制，不断优化村（社区）法律顾问团队化服务，着力打通法律服务百姓“最后一公里”。2023年，走访村（社区）共5254次，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共3699次，举行法治宣传共1204次，出具法律意见110条，提供法律援助41次，参与人民调解200多批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开展普法活动200多场次，及时更新维护法治阵地硬件设施，积极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进一步拓展了宣传广度，提高群众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社区矫正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万元，执行数为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积极推进我县“法治社矫”“平安社矫”“精准社矫”“智慧社矫”四个方面建设，提高我县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质量，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一是预防和减少重新罪，社区矫正对象在矫期间年度再犯罪率控制低于0.2%；二是严格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管理，电话报告、当面报告、实地走访三项工作完成率不低于95%（部分社区矫正对象被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导致当月其无法完成电报告、当面报告或者社区矫正机构无法对其进行实地走访）；三是依法接收社区矫正对象，建立社区矫正执行档案和工作档案，社区矫正对建档率为100%；四是加强电子定位监管和信息化核查，规范完善社区矫正管理信息系统的运行和应用管理，信息录入率不低于100%，做好社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管理，信息

化核查率不低于98%。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2万元，执行数为120.83万元，完成预算的66.39%。加大对弱势群体和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法律援助工作力度，保障没有委托辩护人的刑事被告人均能依法获得法律援助机构指派的律师为其提供辩护或法律帮助，实现100%应援尽援，全年办理法律援助事项总数不少于500件；法律援助宣传活动不少于1次；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同行评估合格率达到90%以上；法律援助事项接案及时率达到100%；法律援助案件结案率达到60%以上；法律援助基本对象覆盖率达到100%；每十万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数量大于或等于120次；有效投诉率低于万分之5；群众满意率达到90%以上。

人民调解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以创建平安惠东为目标，调动我县人民调解组织和个人的积极性、主动性，推动全社会重视做好预防和制止民间纠纷激化工作。推进人民调解规范化、专业化、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升人民调解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第一道防线”作用，调解成功率不低于97.5%，确保实现“小事不出村(居)、大事不出镇街”的目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